

证券代码：836153

证券简称：ST 明邦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北京明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律师事务所及见证律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变更律师事务所原因

根据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网址：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，公司原拟聘请律所为北京市中盾律师事务所，见证律师为杜宇、蒋保双律师。现因公司合作关系调整原因，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聘请的律所变更为北京在明律师事务所，见证律师为李小乐、刘一帆律师。

二、变更见证律所股东大会的审议情况

本次变更律所不属于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，因此无需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新任律师事务所及见证律师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在明律师事务所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3111000059380955XK

见证律师：李小乐律师、刘一帆律师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广渠家园3楼2层201、5楼9层901

四、变更股东大会见证律所的影响

此次股东大会见证律所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

股东利益，也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明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3 日